证券代码：000028 、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 、一致B　　公告编号：2026-09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566,565,07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16元（含税），送红股1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药一致、一致B	股票代码	000028、2000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川	冯雪敏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八卦四路15号一致药业大厦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八卦四路15号一致药业大厦	
传真	+(86)755 25875166	+(86)755 25875166	
电话	+(86)755 25875122	+(86)755 25875186	+(86)755 25875122、+(86)755 25875186
电子信箱	gyyzinvestor@sinopharm.com	gyyzz00288@sinophar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核心业务涵盖以两广区域为主体的医药分销业务和以国大药房为主体的全国性社会药房零售业务，此外还参股医药工业企业，具体业务内容及相应经营模式如下：

1、医药分销业务：聚焦终端在医疗机构的供应，延伸专业药房服务

公司建立统一完善的采购体系，从国内外药品和医疗器械供应商采购商品，依靠公司完善的供应链体系，包括覆盖两广区域的物流仓储、配送和销售网络，以产品流通和供应链延伸服务为基础，面向各类型医疗机构（等级医院、社区医院、乡镇卫生院、疾控中心等医疗机构），其他零售药店或分销企业提供药品和医疗器械供应，库存管理、院内物流、急救冷藏品供应、医疗服务类定制化的解决方案。面对供应商，公司还提供全方位市场准入方案，品种管理服务及产品创新营销解决方案。同时，依托分销业务的品种和资质，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分销业务也在向专业药房领域延伸，以经营新特药、慢病用药为特色，构建专业的患者服务体系。

2、社会药房领域：以国大药房为主体的全国性社会药房零售网络

公司下属国大药房从事药品零售和健康服务的社会零售药房，国大药房已建立完善的采购体系，从供应商采购商品，依靠公司完善的供应链体系和覆盖全国18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连锁门店，给终端消费者提供中西成药、中药饮片、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健康食品和用品等商品和用药咨询服务，同时结合中医、西医、属复理疗等服务项目，持续为会员和慢病顾客提供综合健康解决方案。

3、参股医药工业企业

公司主要参股工业企业包括深圳万乐药业有限公司、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制药有限公司、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覆盖抗感染、呼吸系统用药、保健品、中成药及抗肿瘤药等领域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49,096,270,979.03	47,555,860,415.22	3.24%	47,571,094,77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609,963,275.57	17,669,528,375.65	5.32%	17,414,808,729.06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73,415,858,423.13	74,378,494,389.57	-1.29%	75,477,484,620.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5,926,834.84	642,493,449.76	76.80%	1,599,255,755.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5,695,722.62	581,177,195.97	88.53%	1,532,822,526.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8,588,925.27	3,271,468,297.03	-49.91%	2,937,138,679.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4	1.15	77.39%	2.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4	1.15	77.39%	2.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6%	3.67%	上升2.59个百分点	9.5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293,519,382.49	18,503,079,014.93	18,327,892,292.92	18,291,367,73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7,998,492.13	337,908,820.31	291,211,157.09	178,808,36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7,427,384.37	325,434,182.66	280,157,480.66	172,676,67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7,289,997.84	1,832,336,688.12	-478,143,110.69	2,101,685,345.6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04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2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06%	311,999,988	7,157,501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	7,799,914	0	不适用	0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4%	6,919,956	0	不适用	0
#陈绍明	境内自然人	0.96%	5,327,600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3,861,2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0%	3,322,129	0	不适用	0
国联安基金－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国联安基金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型对冲盘型（保额分红）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3%	1,849,2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1,778,761	0	不适用	0
#吴俊	境内自然人	0.30%	1,666,920	0	不适用	0
金幸	境内自然人	0.29%	1,619,7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陈绍明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988,800股外，还通过中金财富证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338,800股，实际合计持有5,327,600股，公司股东吴俊通过兴业证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666,92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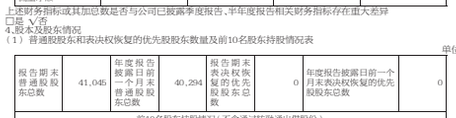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五节“重要事项”，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建雄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0028 、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 、一致B　　公告编号：2026-10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3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6年3月31日在上海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董事长吴建雄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9名。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审议和形成下列事项并形成相关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听取了《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经董事会风险内控与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以2025年总股本556,565,07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16元（含税），每10股以红股1股（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现金分配总额为人民币342,844,087.43元，占本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0.18%；拟送股55,656,507股，本次送红股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612,221,584股（具体股数以实施完毕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的股数为准）。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本次现金分红和送红股，既有利于提升股东回报，也有助于优化公司所有者权益结构，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兼顾了股东即期回报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股东回报规划》等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履行了公司对股东的持续回报义务。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0028 、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 、一致B　　公告编号：2026-11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

2、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是我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持有财务公司52.7750%的股权，因此财务公司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存款、贷款、结算及其他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3、财务公司为本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加强公司的资金管理，提高风险管控能力，降低资金运营成本，提高资金运营效益，拓宽融资渠道，公司（协议“乙方”）与财务公司（协议“甲方”）双方协商一致，本着“平等、自愿、互利、互惠、诚信”的原则，拟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协议有效期为自签订起一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是我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持有财务公司52.7750%的股权，因此财务公司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存款、贷款、结算及其他业务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026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对《关于公司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关联董事吴建雄、罗娴、梁伟、贾洪斌、李进德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将对外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20号中国医药大厦7层

法定代表人：王鹏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145H21100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32122X7

历史沿革：财务公司成立于2012年2月23日，是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财务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220,000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16,105	52.7750%
2	中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9,895	31.7705%
3	中国中药有限公司	12,000	5.4545%
4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5.4545%
5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4.5455%
合计		220,000	100%

经营范围：（一）吸收成员单位存款；（二）办理成员单位贷款；（三）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四）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五）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六）从事同业拆借；（七）办理成员单位投资公司股权；（八）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九）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

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资产规模为464.53亿元（不含委托资产），集团内信贷余额161.71亿元，实现营业收入15.02亿元（未经审计）。财务公司经营稳定，各项业务稳健发展。

经查询，财务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关联关系：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是我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持有财务公司52.7750%的股权，因此财务公司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存款、贷款、结算及其他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协议规定，在有效期内，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每日余额（含应计利息，但不包括来自财务公司的任何贷款类业务所得款项）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预计2026年支付财务公司利息支出（含结现）为5,000万元。

四、交易价格确定及协议主要内容

《金融服务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服务内容：

1.存款服务；

2.贷款、委托贷款、票据贴现、票据承兑等信贷业务；

3.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等业务；

4.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

5.资金结算与收付；

6.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甲方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二）服务原则

公司有权根据自己的业务需求，自主选择提供金融服务的金融机构，自主决定提供存贷款服务的金融机构及存贷款金额，但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财务公司提供金融服务。财务公司亦承诺向公司提供不逊于当时其他金融机构可为公司提供同种类金融服务的条件。

（三）服务价格

1.财务公司吸收公司存款的利率，应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利率的规定；除符合前述外，不低于一般商业银行向了范围内相同种类存款服务所确定的利率。

2.财务公司向公司发放贷款（含票据贴现等其他信贷业务，本条中下同）的利率，应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贷款利率的规定；除符合前述外，不高于一般商业银行向了范围内相同种类贷款服务所确定的利率。

3.其他有偿服务收费标准中国人民银行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就收费标准执行，无明确规定的不高于一般商业银行向了范围内相同种类金融服务所收取的手续费标准。

（四）交易限额

在协议有效期内，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预计2026年支付财务公司利息支出（含结现）为5,000万元。

（五）风险控制

1、双方应当建立、完善各自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确保依法合规经营，并设立适当的风险隔离措施，保证各自的经营风险不向对方扩散。

2、双方应当向对方提供《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等有关信息，资料，通知对方各种重大变更事项。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本着“互谅互让、诚信务实”的原则，共同协商解决。

3、甲方保证将严格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颁布的财务公司风险监测指标规范运作，不开展未获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业务，不向公司提供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金融服务。

4、甲方应针对各项金融服务和产品制定相关风险管理措施和内控制度，确保资金结算网络安全运行，确保乙方在甲方的资金安全及支付需求。

5、在发生下述情形时，甲方应协助乙方履行相应披露义务：

（1）甲方出现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中第21条、第22条、或第23条规定的情形；

（2）甲方任何一个财务指标不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第34条规定的要求；

（3）甲方发生挤提存款、到期债务不能支付、大额贷款逾期、重要信息系统严重故障、被抢劫或诈骗等重大事项；

（4）发生可能影响甲方正常经营的重大机构变动、股权变动或者经营范围变更等事项；

（5）乙方在甲方的存款余额占甲方吸收存款余额的比例超过30%；

（6）甲方的股东对甲方的负债逾期1年以上未偿还；

（7）甲方出现严重支付危机；

（8）甲方当年发生重大关联交易，可能影响甲方的正常经营；

（9）甲方因违法违规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10）甲方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责令进行整顿；

（11）其他有可能对乙方存放资金带来安全隐患的事项。

6、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产抵押、质押、担保、承兑、贴现等业务的具体操作，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办理。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财务公司是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现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具有为企业集团成员单位提供财务管理服务的资质，经营范围包括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公司参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财务公司在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归集体系中，已纳入其资金管理平台，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受到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的有力保障。

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款业务，是为了充分利用财务公司的资金管理平台，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结算成本，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

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贷款业务，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结算业务，是为了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的资金结算提供便利，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六、风险评估情况

公司通过查验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并查阅了财务公司截至2025年12月末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我公司认为：

1、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

2、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财务公司的资本充足率等各项风险指标符合该办法的要求规定；

3、财务公司成立至今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及《关于修改〈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决定》之规定经营，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我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风险可控。

七、为确保公司资金安全所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为保证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的资金安全，公司制定了《公司在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成立存放款风险处置领导小组，建立存放款风险报告制度，定期和临时向董事会汇报，领导小组下设工作小组，实时关注财务公司经营情况，加强风险监测，建立健全与执行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定期测试财务公司资金流动性，并从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获得流动性支持等应对措施，以保证资金监控到位，风险防范有效。

八、与该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964,979.72元，应付账款融资余额677,995,025.10元，票据质押金额0元，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发生额425,110,516.02元，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发生额0元，应收账款融资余额0元。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

九、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的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以及《关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独立董事认为：

（1）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作为一家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现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股东控股非银行金融机构，其经营范围内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与其合作有利于充分发挥资金规模优势，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双方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遵循平等互利的原则，定价原则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上述关联交易执行期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将对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持续监督和核查。

（2）关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上述关联交易执行期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将对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持续监督和核查。

（3）《公司在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能够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资金风险，维护资金安全。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3.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0028 、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 、一致B　　公告编号：2026-12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下属企业与关联方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不超过1,220,700.00万元。2025年度本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018,263.18万元。

2026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对《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关联董事吴建雄、罗娴、梁伟、贾洪斌、李进德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二、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度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披露日期及索引
采购商品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197,000.00	30,573.41	148,996.01	披露日期：2025年4月8日，索引：巨潮资讯网（国药一致：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下属企业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5-19号）（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se&orgId=gssz0000028&announcementId=1230191814&announcementTime=2025-04-08）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105,500.00	17,406.29	88,649.70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83,000.00	15,345.26	76,731.92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81,000.00	17,037.85	77,796.34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79,000.00	14,654.36	71,750.77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55,500.00	5,503.99	45,741.37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54,300.00	10,946.55	51,290.37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33,000.00	1,812.73	26,720.22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32,000.00	6,422.37	29,887.91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物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25,800.00	7,444.26	24,022.66	
	上海复宏汉霖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23,500.00	427.32	21,889.65	
	复星万邦（江苏）健康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22,400.00	4,361.50	10,260.79	
	兰州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18,000.00	3,084.46	16,467.46	
	国药控股通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16,000.00	2,607.41	13,154.77	
	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269,700.00	47,838.61	209,768.99	
	小计			1,095,700.00	185,466.37	913,128.93	
销售商品	佛山市禅成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23,000.00	3,558.96	20,607.35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13,200.00	2,116.49	11,777.34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11,800.00	2,554.12	8,813.46	
	上海北翼国大药材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8,700.00	901.42	7,758.09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39,900.00	7,170.90	35,567.50	
	小计			96,600.00	16,301.89	84,523.74	
接受劳务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中物金泉医药物流有限公司等	接受劳务	参考市场价格	9,500.00	566.13	7,140.98	
提供劳务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等	提供劳务	参考市场价格	6,500.00	577.34	4,048.29	
房屋、设备租赁收入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等	房屋、设备租赁收入	参考市场价格	400.00	3.01	143.60	
房屋、设备租赁支出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	房屋、设备租赁支出	参考市场价格	12,000.00	715.88	9,277.64	
总计				1,220,700.00	203,619.62	1,018,263.18	

基于公司所处医药分销及医药零售行业特点，以及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下属企业众多，故汇总列示，主要关联人请参阅“四、主要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采购商品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8,996.01	959,500.00	14.26	-4.83	披露日期：2025年4月8日，索引：巨潮资讯网（国药一致：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下属企业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5-19号）（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se&orgId=gssz0000028&announcementId=1230191814&announcementTime=2025-04-08）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8,649.70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7,796.34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6,731.92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1,750.77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5,741.37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1,290.37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6,720.22				
	上海复宏汉霖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889.65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9,887.91				
	兰州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467.46				
	费森尤卡比华瑞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003.35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物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022.66				
	佛山盈天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787.24				
	国药控股通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154.77				
	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	194,239.19				
	小计		913,128.93	959,500.00	14.26	-4.83	
销售商品	佛山市禅成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607.35	112,000.00	1.16	-24.53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777.34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813.46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43,325.60				
	小计		84,523.74	112,000.00	1.16	-24.53	
接受劳务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等	接受劳务	7,140.98	8,000.00	9.72	-10.74	
提供劳务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等	提供劳务	4,048.29	9,000.00	5.71	-55.02	
房屋、设备租赁收入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等	房屋、设备租赁	143.60	550.00	1.65	-73.89	
房屋、设备租赁支出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北京金象复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等	房屋、设备租赁	9,277.64	15,000.00	7.17	-38.15	
总计			1,018,263.18	1,104,050.00	7.30	-7.77	

3、履约能力分析

经查询，上述各关联方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目前，上述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五、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前品经营特点，上述关联交易持续、经常性发生，以前已签订协议的，延续双方以前签订的协议。未签订协议的，待发生交易时再由双方根据市场化原则，协商签订协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与关联人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期限超过三年的，应当每三年重新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并披露。

2、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同与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在定价方式和定价原则上基本是一致的，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其中：

（1）商品价格

以政府定价政策为依据，并结合公司价格体系和各关联方交易数据以市场化原则确定。

（2）劳务价格

按双方协商确定，通过市场化竞争或综合考虑人工、采购、税费等各项成本，结合市场定价及公司正常盈利空间确定最终定价。

（3）房屋、设备租赁价格

房屋租赁参照同类地段、同类经营办公场所的市场租赁价格，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设备租赁价格以折旧成本附加合理管理费、税金的方式确定，价格公允。

六、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从事医药分销和零售，以上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由于医药产品种类繁多，经营具有持续性特点，公司从关联方采购部分其代理产品，同时将产品向关联方销售，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因此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这种关联交易还会持续进行。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化原则，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因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任何一方均不会因此而较大地依赖该关联交易，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2026年将继续延续以前交易双方签订的协议。

七、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的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6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发展和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交易，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上述关联交易执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八、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3.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0028 、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 、一致B　　公告编号：2026-13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3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6年3月31日在上海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董事长吴建雄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9名。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审议和形成下列事项并形成相关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听取了《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经董事会风险内控与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以2025年总股本556,565,07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16元（含税），每10股以红股1股（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现金分配总额为人民币342,844,087.43元，占本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0.18%；拟送股55,656,507股，本次送红股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612,221,584股（具体股数以实施完毕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的股数为准）。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本次现金分红和送红股，既有利于提升股东回报，也有助于优化公司所有者权益结构，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兼顾了股东即期回报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